

學習障礙學生適性課程之探討

梁瑞真

摘要

自從一九六三年，Kirk 首度提出「學習障礙」(Learning Disabilities) 這個名詞後，便有不少特殊教育學者，投入學習障礙者的教育研究工作，近年來，對於學習障礙學童之教導已成為特殊教育的焦點之一。因此，本文主要是探討學習障礙學生在學前、小學、中學及成人等階段的特徵及課程內容，以供特殊教育教師在課程與教學規劃及設計之參考。

中文關鍵詞：學習障礙、課程

英文關鍵詞：Learning Disabilities, Curriculum

自從一九六三年，Kirk 首度提出「學習障礙」(Learning Disabilities) 這個名詞後，便有不少特殊教育學者，投入學習障礙者的教育研究工作。近年來，對於學習障礙學童之教導已成為特殊教育的焦點之一。因此，本文擬表述及學習障礙學生的特徵，再探討有關學習障礙學生的課程及其內容，以提供特殊教育教師在課程與教學規劃及設計之參考。

壹、學習障礙學生的特徵

Lerner (2000) 乃依學習障礙學生的年齡，將其分為學前、小學、中學及成人等階段，並就各個階段來說明其特徵：

一、學齡前階段

在其特徵上，學習障礙的學齡前兒童多會出現運動神經發展不成熟、語言遲緩、說話能力失調及認知概念發展缺陷的

問題。此外，學齡前兒童亦常常出現活動過度及注意力不足的現象。

二、小學階段

許多學生在進入學校後，學習障礙的現象會逐漸的表面化，而且在學業技能的學習上會產生挫折。這些學習上的挫折通常發生在閱讀、數學、書寫和其他的學校工作。在小學低年級常出現注意力不足、動作技能發展遲緩(如：握筆笨拙和書寫困難等跡象)、閱讀學習困難等問題。

在小學高年級，課業的學習變的更加困難，問題可能出現在其他的領域。另外，長期的學習挫折及低於同儕的學業成就，亦會衍生一些情緒問題。

三、青少年(國、高中)階段

在中學階段，學校與教師的嚴格要求、青少年自身的煩惱和持續的學業低落等問題相互糾結，惡化了青少年在學習上

的障礙。此外，青少年也擔心其畢業後的生活。他們可能需要在升學、工作及職業抉擇等方面的協助或輔導。更遭的情況是，有些青少年會出現犯罪行爲（Learning Disabilities Association of America, 1995）。在青少年這個階段，因為過度敏感的傾向、一些情緒的問題和社會及自我概念的問題常和學習障礙並存。

四、成人階段

在他們完成學業後的這個時期，有些成人克服或降低了他們的學習障礙，或者學會如何去補救或避免他們的問題。然而，對於許多成人而言，隨著年紀的增長，學習問題和缺陷的現象仍持續妨礙他們。閱讀困難及非語文的社會性障礙皆可能限制他們工作上的發展，或在結交朋友和維持友誼上產生困難。

貳、學習障礙學生的課程

一、學齡前階段

學習障礙幼童的課程模式結合了早期幼兒教育及特殊教育的要素。現今許多早期幼兒教育學者贊成採用適性發展實務（developmentally appropriate Practice, DAP）的課程模式。此外，其他早期幼兒的課程模式還包含了充實課程、直接教學課程、認知重點課程和結合課程等（楊坤堂，2002；Lerner, 2000）。

1. 適性發展（DAP）課程模式

美國幼兒教育協會（National Association for Education Young Children, NAEYC）提倡為一般的幼兒設立課程方針，稱為適性發展實務（Developmentally Appropriate

Practice, DAP）。這種模式是以建構主義和認知主義的教與學為基礎來教導學齡前的幼童，強調幼兒的啟蒙學習、探究式的遊戲和幼兒的興趣。

教導障礙幼兒的學者認為 DAP 的模式並未充分考量障礙兒童的需求，並不能保證障礙兒童的學習成果，而需要提供早期的直接介入、高結構的學習經驗和外在刺激（如頻繁的讚美、代幣）的課程。（Bredenkamp, 1993; Carta, 1995; Lerner, Lowenthal, & Egan, 1998; Wolery et al., 1994）。

2. 充實課程

充實課程的理論基礎是發展心理學，並以成熟的觀點來看待兒童的發展。此教育概念的主要關鍵在於幼兒生長的自然發展順序。其假設為，在合適及開放的環境下，兒童自我的學習本能和需求會自然的出現及發展。教師的角色在於安排充實的、鼓勵的、自然的環境，並提供學習的機會，以促進其身心自然成長。

充實課程教室的特徵包含了：(1) 特殊的活動區域（活動角）。(2) 每日的課程都規劃了室內和室外活動的時段。(3) 充實課程的重點是促進學生的探索。(4) 透過說故事及討論的活動方式來激發語言的學習。(5) 戶外教學的規劃在擴大學生的經驗層面。(6) 教師預先規劃彈性的課程，由兒童挑選每日的學習活動，教師則進行隨機教學。

3. 直接教學課程

直接教學課程乃是以行為心理學的概念為基礎，強調以直接性和結構化的方法

來教導教師所挑選出的特定學習技巧。早期介入是指學生能接受直接、明確的教學。首先，教師先決定學生需要學習什麼技能和行爲，然後儘早教導這些技能。在直接教學中，教師的角色是爲學生仔細地規劃和建構學習經驗，仔細地編擬教材和活動，以發展這些選定的特定學習技巧。

4. 認知重點課程

認知重點課程是以認知心理學的觀點和理論爲基礎，尤其以皮亞傑（1970）的理論最著名，主要強調發展兒童的認知和思考能力，包括記憶力、區辨力、問題解決能力、概念形成、語言學習、理解能力等。皮亞傑指出兒童的思考模式不同於一般成人，並強調其特殊的思考型式與兒童期的各種認知發展階段。認知重點課程鼓勵提供兒童各種學習經驗和活動，以協助其建立思考技能。

5. 混合課程模式

幼兒的課程通常不會只遵守一個單一課程模式，相反地，會採用許多模式的基礎。設計課程時，由孩子自己選擇課程，並提供一些開放的經驗，針對特定的學習技能提供直接教學，並鼓勵認知技能的發展。近年來，混合課程在幼兒教育有越來越多的研究，儼然成爲課程發展的一種趨勢（Lerner, 2000）。

二、小學階段

1. 知覺動作訓練課程

知覺動作訓練課程包括了：大肌肉動作能力的訓練、精細肌肉動作的訓練、視覺訓練與聽覺訓練等訓練課程。大肌肉活動是指走路、跳躍、翻滾等運用頭部、四

肢和軀幹的肌肉動作；精細肌肉動作則指拼圖、剪貼、綁鞋帶等使用手指、腕部、手眼協調和雙手協調的動作。另外，視覺活動的訓練課程是指視覺區辨能力、視覺記憶力和視覺動作統整能力的訓練；而聽覺活動的訓練課程則包括了聽覺鑑定能力、聽覺區別能力和聽覺記憶力訓練，可以透過圖片、符號和形狀的辨認教學，以及文字遊戲、押韻遊戲等活動來進行訓練（楊坤堂，2002）。

2. 基本技巧補救教學課程

基本技巧補救教學課程是指聽、說、讀、寫、算等基本技能的教學。口語是兒童最早的語言，包含了傾聽和說話技巧。因此，在口語技能的訓練上，可以透過會話、討論、電話、角色扮演、問答等方式來進行。此外，對於學習障礙學生的閱讀教學，一般多著重在字彙的辨識、閱讀的流暢性和理解力等能力的提昇。至於書寫方面，一般說來有學習障礙的學生，在書寫上的溝通，通常有顯著的問題，常使用的教學策略包括了書寫對話、寫日記、仿寫、圖解組織等方法（Lerner, 2000）。

數學的計算能力一般是指加、減、乘、除、分數、小數、和百分比等數學技能。許多數學問題都起於基本計算能力的不足，因此對學生學習問題的評估，必須了解其學習歷程的基本缺陷—口語、空間、知覺、或記憶等因素。教師必須針對學生所缺乏的數學計算技巧來進行教學。

3. 基本學科課程

對學習障礙學生來說，基本學科課程，最強調的是個別化教學。在回歸主流

及融合教育等特教思潮的推動下，許多學者主張以普通教育的課程為主體，加以調整、重新修訂、或增加輔助教材（Wielert & Sheldon, 1984；Katsiyannis & Prillaman, 1990；Simmons, Fuchs & Fuchs, 1991）。調整性普通課程（general education with modifications）一般可從下面幾個方面進行調整：(1) 學習內容的複雜性；(2) 學生學習成果的表現；(3) 支援學生參與學習的策略。

4. 認知訓練課程

大多數學習障礙兒童學習時，都有缺乏動機及無法使用適當策略解決問題的缺陷。因此，許多學者主張認知訓練的課程，對學習障礙學生是非常重要的（周台傑，1995；楊坤堂，2002）。認知訓練強調自我監控的理念，讓兒童主動參與學習活動與克服學習無助的情形，同時亦教導兒童許多學習策略以解決問題。認知訓練被運用在各種不同學科及不同年級學生的教學活動上，以個別、小組及同儕教導等方式進行各項教學活動（Clark, 1988）。認知訓練課程包括一般認知策略及後設認知策略教學等（洪麗瑜，1995）。

5. 社會技巧和情緒、行為管理的教學

廣泛性地討論學習障礙者的問題時，無可避免的會考慮社會、行為、情緒等層面的影響。很多學習障礙學生有社會技巧缺陷的問題（Bryan, 1997）。教導社會技巧的方法有直接教學、個別教學、團體教學、角色扮演、遊戲治療和策略教學等。一般社會技巧教學包含了社會示範（模仿）、行為練習、行為改變等（Thompson,

1997）。

此外，許多學習障礙學生可能伴隨行為問題，這些行為問題在規劃教學時亦須加以考量，教師可以藉由修改課程和改變教室環境來減少行為問題。A-B-C 的行為分析法常被有效運用（Lerner, 2000）。

三、青少年（國、高中）階段

許多教學方法和課程模式廣泛地應用在國中及高中階段的學習障礙青少年（Cole & Mcleskey, 1997；Sitlington, 1996；Deshler, Ellis & Lenz, 1996），包括了基本技能的教學、個別指導的教學、功能性技能教學、工作－學習方案。此外，學習策略的教學亦是一個重要的方法（Lerner, 2000；楊坤堂，2002）。

1. 基本學科技能教學

基本學科技能教學之目標在於解決學生學業上的障礙。基本學科技能教學通常強調依據學生的成就水平或受教程度實施教學，以促進學生閱讀和數學的能力。舉例來說，如果一個 16 歲的學生，其閱讀能力只達 14 歲的等級，那麼這個學生的閱讀教導須符合 14 歲的教學目標。

2. 個別指導方案

個別指導的目標在於針對學生特定的學業內容（學科）給於協助。如果小明在學習歷史這個科目有困難或學習失敗，那麼他的教學重點就應該放在他學習特定的歷史教材上。其目標主要是幫助小明成功地融入普通班。學習障礙的資源教師必須了解學生在有困難的學科上的需求。

3. 功能性或生存技能教學

功能性技能教學模式的目標在於協助學生能夠在社會中工作。此課程包含了消費者資訊、完成申請表格（如：履歷表）的填寫、存款和金錢管理的技能（如：了解利率和分期付款的利息）、操作電腦等主題。學業內容必須符合學生的職業和生活需求。舉例來說，閱讀的內容為方向指示語、分期付款須知、駕駛者指導手冊等。自我認同的指引及輔導和職業計畫的也是此課程的一部份。

4. 工作—學習方案

工作—學習方案的目標在於提供青少年實際工作經驗所需的相關工作和職業的技能。在工作—學習方案中，學生實際上有半天待在工作場所中，有半天則留在學校裡。在學校時，他們學習適合他們工作內容的教材。有時候，他們和學習障礙教師一起學習一般的課程。對於在中等教育環境中無法獲得學習動機的學生而言，工作—學習方案可謂相當成功。

5. 學習策略

學習策略教學乃是提供一個可行及有效的方法，以協助學習障礙青少年學習如何去管理自己的學習。教學的目標在教導學生如何去學習，而非特殊課程所包含的內容。有效策略教學包含幫助學生運用能使他們完成重要學業任務、解決問題、獨立完成工作的方法（Deshler, Ellis, & Lenz, 1996）。學習策略課程包括主要學科學習策略、問題解決方法和獨立完成工作的能力（楊坤堂，2002），可以被應用在中等

教育課程的所有學科領域，和社會及情緒的學習（Lerner, 2000）。

五、中等教育之後和成人階段

對於許多學習障礙者而言，其障礙是終身的問題。從學校教育過渡到成人生活，需要來自朋友、家庭和學校等多方面的協助。以下乃就學習障礙者的高等教育和成人適應兩方面來探討：

1. 高等教育

在美國，因為復健法案第 504 章（Section 504 of Rehabilitation Act of 1973，又稱 93-112）的保障，所以學習障礙學生得以進入大學就學（Lerner, 2000）。至於我國，由於目前身心障礙學生升大學甄試並未包括學障類，且目前升學考試也未能提供學習障礙學生有利的變通措施（洪儷瑜，1995），因此美國在教育上的一些措施，可以做為國內家長、學習障礙工作者及教育當局共同努力的目標。

2. 成人適應

從有關學習障礙成人的調查中，大致上可以將學障成人的問題歸成：基本讀寫算能力、職業生活、社會適應、心理特質等四部分，特教工作者及相關人員可就這些問題，提供學障成人必要的協助，此外，中小學的學障教師也可以以此作為選擇適當教育目標的一個參考。

參、結語

本文的主要目的在透過對各階段學習障礙學生適性課程之探討，提供學校及特殊教育工作者設計課程時之參考，然而並

非所有的學習障礙學生都要接受上述的所有課程，因此，在課程的規劃及考量上，必須針對學生的實際需求及興趣，才能設計出真正適性及個別化的課程。此外，課程的選擇除了衡量學生當前的學習問題及需求外，也應考慮其下一個階段的學習及適應，使其在支持及鼓勵下進行學習。

(本文作者現職為彰化縣彰化市民生國小資源班教師)

參考文獻

- 林千惠 (1996)。輕度障礙學生適性課程模式探討。特教叢書 97 輯——學習障礙有效教學。頁 29-40。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 洪儷瑜 (1995)。學習障礙者教育。心理出版社
- 楊坤堂 (1995)。學習障礙兒童的課程、評量與學習策略教學。國小特殊教育。第 19 期。頁 10-18。
- 楊坤堂 (1998a)。身心障礙資源班課程模式的類別與內涵。國小特殊教育。第

24 期。頁 6-13。

- 楊坤堂 (2002)。學習障礙教材教法。台北：五南。
- Bender, William N (2001). *Learning disabilities: characteristics, identification, and teaching strategies*. Boston: Allyn and Bacon.
- Deshler, Donald D., Ellis, Edwin S., Lenz, B. Keith (1996). *Teaching adolescents with learning disabilities: strategies and methods*. Denver: Love Publishing Co.
- Lerner, Janet W., Mardell-Czudnowski, Carol., & Goldenberg, Dorothea (1987). *Special education for the early childhood years*.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Hall.
- Lerner, Janet W (2000). *Learning disabilities: theories, diagnosis, and teaching strategies*.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 Siegel, Ernest., Gold, Ruth F., Levinsky, David., & Bildman, Joan Lange (1982). *Educating the learning disabled*. New York: Macmillan.